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5〕37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482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省民政厅：

刘坤泳代表提出的《关于村级骨灰楼堂公建村管的建议》（第1482号）已收悉，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

我局支持地方政府依法依规开展公益性公墓（骨灰楼堂）规划工作，并继续指导基层林业主管部门依据林业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做好项目用林审核审批工作，更好保障广大群众“逝有所安”的基本需求。

领导署名：王宜美

联系人：王震（资源管理处）

联系电话：0591-88608207

福建省林业局

2025年3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